附件18

**印章格式和使用要求**

一、长方形红色印章（离婚协议书用）格式和使用要求

|  |
| --- |
| 此件与存档件一致，涂改无效。×××婚姻登记处××××年××月××日 |

格式1

|  |
| --- |
| ×××婚姻登记处存档件××××年××月××日 |

格式2

说明：

1．字体采用仿宋体。

2．格式1加盖在双方当事人持有的两份离婚协议书上，规格：长5厘米、宽2厘米；

3．格式2加盖在婚姻登记处存档的离婚协议书上，规格：长:4.5厘米、宽1.5厘米。

二、婚姻登记查档专用章格式和使用要求

（一）婚姻登记机关提供查档服务时，档案复印件单页的，同时加盖圆形查档专用章（红印）和长方形印章（蓝印）；有多页的，每页加盖长方形印章，在骑缝处加盖圆形查档专用章。

（二）圆形查档专用章，中央刊“★”，“★”外围刊婚姻登记处所属民政局名称，如：“××市民政局”“××市××区民政局”“××县民政局”，“★”下方刊“婚姻登记查档专用章”。

（三）长方形印章（查档用）如下图：

|  |
| --- |
| 此件共 　页，复印自本单位现存档案。 |
| 未经本单位同意，不得自行翻印、公开、 |
| 出版。　　　　 　　×××婚姻登记处 |
| 　　　　　××××年××月××日 |

说明：1．规格：长7厘米、宽3厘米。

2．字体采用仿宋体。